

##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进行大宗交易的公告

股东湖南新大新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股东湖南新大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大新股份”）告知函。新大新股份为改善资产负债结构需补充流动性资金，于2018年7月10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4,000,000股转让给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农业”），转让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1%。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大宗交易的具体情况

#### 1、股东大宗交易股份变动情况

##### （1）大宗交易卖出方：新大新股份

股东名称	卖出方式	卖出时间	卖出均价 (元/股)	卖出数量 (股)	卖出比例 (%)
新大新股份	大宗交易	2018年7月10日	17.10	24,000,000	1.91

注：交易价格为17.10元/股，即2018年7月9日收盘价18.00元/股的95%。

##### （2）大宗交易买入方：中信农业

股东名称	买入方式	买入时间	买入均价 (元/股)	买入数量 (股)	买入比例 (%)
中信农业	大宗交易	2018年7月10日	17.10	24,000,000	1.91

注：中信农业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1号楼

37层3703室，法定代表人毛长青，成立日期为2014年12月15日，经营范围：农业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农业及生物产业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农业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2、股东本次交易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交易前持有股份		本次交易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新大新股份	合计持有股份	119,260,510	9.49%	95,260,510	7.58%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19,260,510	9.49%	95,260,510	7.5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中信农业	合计持有股份	0	0	24,000,000	1.91%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24,000,000	1.9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 二、本次交易的承诺

本次交易定价为市场公允价格，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规定，不涉及内幕交易、利益输送及其他不正当的交易行为。

中信农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制度的要求，在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大宗交易受让的公司股份。

## 三、相关风险提示及其他相关说明

1、新大新股份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新大新股份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3、本次交易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合计间接持有的隆平高科股份比例将相应提高，公司股份结构进一步优化。

#### **四、备查文件**

新大新股份出具的《关于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部分股票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一日